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3年至114年)

113年1月24日南市社人字第1130158881號函頒

壹、依據：113-114年臺南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貳、計畫目標：

一、推展性別主流化概念，確實於制定法令、方案計畫與資源分配時納入性別觀點。

二、落實應用性別主流化工具(性別專責機制、性別意識培力、性別預算、性別影響評估、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以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施行成效。

參、實施對象：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暨所屬機關(以下簡稱本局)。

肆、實施期程：113年1月至114年12月。

伍、實施內容與措施

一、性別專責機制

(一)成立本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任一性別比例應達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1. 由本局副局長擔任召集人，專門委員擔任副召集人。

2. 成員：本局各科、室、中心主管(含性別聯絡人)、所屬機關首長、外聘委員2人、本局公務人員2人及性別聯絡窗口1人。

(二)任務

1. 每年須召開2次定期會議(上、下半年各開1次)，會議主席由召集人擔任，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副召集人代理。每次開會至少有外聘委員1人出席與會。

2. 配合市府各項性別主流化計畫推動，並協助訂定本局年度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3. 協助檢視本局性別意識培力、性別預算、性別影響評估、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等性別主流化工具之運用情形。

4. 其他性別平等促進事宜。

二、性別意識培力(性別平等訓練課程)

(一)參加對象

1. 政務人員及主管人員：包含本局正副首長、幕僚長及各單位主管。
2. 一般公務人員：包含編制公務員、約聘人員、約僱人員及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
3. 性別平等業務及性騷擾防治業務相關人員。
4. 其他專任人員：包含約用人員、工友(技工、駕駛)、臨時人員。

(二)辦理內容

1. 政務人員得以課程訓練(含各類會議中納入性別課程)或參加性別平等相關會議方式辦理。
2. 主管人員、一般公務人員及其他專任人員每年應施以至少 2 小時以上性別平等訓練課程。
3. 性別平等業務人員每年應施以 6 小時以上性別平等進階訓練課程；性騷擾防治業務人員每年應施以 6 小時以上性別平等進階訓練課程，其中應包含 2 小時以上性騷擾防治課程。

(三)辦理單位

1. 由人事室依「各機關性別平等訓練計畫」，每年至少規劃辦理 1 次性別平等訓練課程。
2. 由人事室彙整追蹤各單位及所屬機關人員參訓情形。

三、性別預算

(一)參加對象：本局各單位，由會計室彙整。

(二)檢視編列預算

1. 參酌行政院性平處「性別預算金額編列原則及注意事項」，各單位於編列預算時能考量不同性別者、性傾向或性認同者之需求，配合性別平等工作事項編列性別預算。
2. 依據性別影響評估結果，重新檢視性別預算的配置。
3. 性別預算之編列須經過上半年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審閱通過後並提報至主計處彙整。

(三)性別預算培力課程：由本局各單位及所屬機關人員，輪派參加由主計處統籌辦理之性別預算工具運用研習或工作坊。

四、性別影響評估

(一)參加對象：本局各單位(排除人事、會計、政風等一條鞭單位)。

(二)辦理內容

1. 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時，須依循臺南市政府之性別影響評估流程，妥善運用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資料進行評估與檢討。
2. 本局每年至少需辦理 1 案，由各單位輪派辦理，辦理結果須提報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審議。
3. 性別影響評估培力課程：由本局輪派辦理單位，派員參加市府法制處與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統籌辦理之性別影響評估研習或工作坊。

五、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一)參加對象：本局各單位，由會計室彙整。

(二)辦理內容

1. 性別統計：持續充實及建置性別統計(包含新增複分類、不包含新增年度別)，本局每年須新增至少一項並經性別平等工作小組事前審查或事後備查，公告上網並提報至主計處。
2. 性別分析
 - (1)運用性別統計量化與質化資料，據以分析不同年齡性別在經濟、社會、文化、環境和政治結構等面向下，處境差異及現象成因，且應依據性別分析報告結論或建議，調整計畫資源配置或延伸發展其他計畫。
 - (2)本局每年至少應撰寫 1 篇，由各單位輪派辦理，應經性別平等工作小組事前審查或事後備查，公告上網並提報至性別平等辦公室。
3.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之培力課程：由本局輪派辦理單位，派員參加由性別平等辦公室辦理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工具運用研習或工作坊。

六、推展及落實性別平等相關方案計畫

(一)參加對象：本局各單位。

(二)辦理內容：包含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之宣導活動或政策措施、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提升女性經濟力、國際及跨縣市合作交流、自製 CEDAW 教材媒材等相關具促進性平措施。

陸、經費來源：由本局各單位編列年度預算，或由相關業務預算支應。

柒、預期效益：

一、提升本局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意識，建立性別觀點，發展具本局特色之性別平權業務。

二、將性別觀點納入法案、政策、計畫及措施中，並編列性別預算及資源分配，使性別與本局業務結合，全面推動性別平權之政策理念。

捌、本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並提報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決議通過後實施。